

新北市新店區如意街 34 號至 36 號

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計畫案

會議紀錄

時間	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4 日，下午 1 點。
開會人員	詳簽到簿
<p>一、說明公寓電梯之申請條件、申請規模、申請項目、補助比例、補助金額上限、補助流程、違章處理方式、同意比例，以及電梯設置尺寸與預算組成。</p> <p>二、說明電梯特快車方案，及其辦理時程與補助金額規定。</p> <p>三、本案經查係屬同一使用執照，雙拼公寓相鄰兩塊土地申請電梯建築執照。唯現場樓梯間外牆至地界線鄰界一點五公尺，唯左右腹地，尚需向左右鄰房，協調空地以利設置電梯。</p> <p>四、併同說明增設電梯之組成，將涉及補助計畫、建築執照與施工費用，本案腹地較小，昇降設備亦較為小。但因申請程序與大規模電梯相同，而施工工料差異不會太大，其費用仍無法調降太多。</p> <p>五、本案現場尚有一側邊法定空地，唯僅讓邊間單一門號之公寓使用，而無法使雙拼門牌共同使用。又現場空地，尚需與一樓所有權人之圍牆協調，必須先行了解其配合拆除之意願。</p> <p>六、本案樓梯間之外牆，如配合增設電梯，致使外飾構造敲除等，可能涉及陽台開門之改良工程，尚需請申請人與住戶理解施工相關的影響性。</p>	

※僅供作為「都市更新整建維護輔導暨示範街道評估計畫」申請使用，不另做其他用途。